

湖北远东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异议股东股份回购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湖北远东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并于2018年8月10日披露了《关于延长异议股东股份回购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在上述公告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志明先生承诺将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异议股东应于2018年8月15日前联系公司并以书面方式提出回购申请，回购申请材料包含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股份数量、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申请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承诺人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为进一步保护异议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志明先生同意将回购期限延长至2018年8月21日，即“异议股东应于2018年8月21日前联系公司并以书面方式提出回购申请，回购申请材料包含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股份数量、异议股东

的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除此之外，原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中其他内容不变。

以下为公司终止挂牌及股份回购事宜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姚岚

电话：0713-8822699

手机：18772385245

地址：黄冈市新港一路特一号

邮箱：939003757@qq.com

特此公告。

湖北远东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5日